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社身字第1130867047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黃武華君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75條第2款規定，依法公布姓名。

依據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75條第2款、第95條第1款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黃武華君於112年12月30日本市新化區虎頭埤牧馬場，毆打林姓身心障礙者成傷，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75條規定屬實，依法公告姓名。

局長 盧禹璉